佛光大學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
期中實習學生成績評量表

|  |
| --- |
| 實習學生姓名： |
| 機構名稱： |
| 機構實習督導： |
| 實習期間：自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　至　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| 填表注意事項：1. 本評量表為評鑑學生於機構實習之整體表現，僅作為機構評分之參考依據，若機構已有自訂之評量表，則以機構之評量表為主。
2. 本評量表總分以100分為滿分，60分為及格分數。評量表之成績占學生實習課程總成績50%。
3. 本評量表請於學生實習完畢後一個月內傳真或寄回本系：佛光大學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 聯絡電話：03-9871000轉23401 傳真號碼：03-9876617E-mail：hlwu@mail.fgu.edu.tw

地址：26247宜蘭縣礁溪鄉林尾路160號 佛光大學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謝謝您的協助！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評核項目 | 機構督導評分（50％） | 評核項目 | 學校督導評分（50％） |
| 學習態度（40%） | 1.出席狀況 |  | 1.個別督導參與情形 |  |
| 2.工作參與及投入程度 | 2.團體督導參與狀況 |
| 3.主動性及配合度 | 3.主動性及配合度 |
| 4.儀容、禮貌、態度 | 4.與團隊合作狀況 |
| 5.與團隊合作狀況 | 5.與機構人員之人際關係 |
| 6.與機構人員之人際關係 |  |
| 專業行為（30%） | 1.助人技巧  |  | 1.助人技巧學習情形  |  |
| 2.專業知識 | 2.專業知識養成 |
| 3.資源之發掘與運用 | 3.資源之發掘與運用能力 |
| 4.保密及專業倫理之遵守 | 4.保密及專業倫理之遵守 |
| 作業（30%） | 1.作業繳交情形 |  | 1.實習總報告 |  |
| 2.作業內容 | 2.實習說明會、行前會參與 |
|  | 3.實習成果發表會表現 |
| 綜合評核成績（A） |  | 綜合評核成績（B） |  |
| 實習總成績\*本成績計算為（A）\*50％+（B）\*50％\*本成績由學校督導老師計算 |  |
| 綜合評語 ※ 其他有關本實習生之印象或建議 | 綜合評語 |
| 評核督導簽名： | 督導老師簽名： |